

证券代码：839472

证券简称：亮威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250 号 B 座 618 室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汤雄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集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以公告形式发出，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7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亮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1 日